

2013 年 5 月 16 日

**花旗信用卡「筆筆有機會」抽「新 HTC One」共 100 台
免登錄、不限金額之新增一般消費、分期消費及水電瓦斯代繳，
皆可獲得一次抽獎機會，刷越多中獎機會越高！**

花旗〈台灣〉銀行信用卡最新推出「筆筆有機會」抽獎活動，自 2013 年 5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花旗信用卡及大來卡卡友〈不適用於花旗環球商務卡〉每筆新增一般消費〈不含繳交綜所稅〉、分期消費、水電瓦斯代繳，不限金額皆可獲得一次抽獎機會，免登錄即可有機會將目前最夯的「新 HTC One」手機〈市價約新臺幣 19,900 元〉帶回家，總計高達 100 個名額，刷越多中獎機會越高！

花旗〈台灣〉銀行信用卡暨信貸事業群負責人唐黃媽表示，花旗觀察多年來卡友對系列刷卡回饋活動的心聲，發現卡友普遍期待不定期舉辦的刷卡回饋活動機制能更彈性、更便利。本次「筆筆有機會」活動，規劃卡友免最低刷卡消費門檻、免登錄，就有機會抽中大獎的機制，即是花旗實踐客戶至上精神、積極回應卡友心聲的最佳範例！

花旗信用卡也建議卡友，不妨將所有日常生活的所有消費集中透過花旗信用卡支付，除了每筆新增消費均可獲得一次「筆筆有機會」抽獎機會外，搭配目前正持續熱烈進行中的「月刷月利 high」或「月刷月有哩」活動，自 4 月 1 日到 6 月 30 日，卡友只要當月一般消費每刷滿 NT\$5,000 或 NT\$30,000、並完成登錄，還可享有額外 1%現金回饋或 600 哩程回饋(每卡每月最高 500 元或 3,000 哩程)。希望卡友在享受花旗信用卡提供的多元刷卡優惠之餘，除了能享有額外的現金/哩程回饋外，還有機會成為「新 HTC One」的幸運得主！

申辦花旗卡只要手機直撥 55125，就有專人為您服務。(*電信服務費，每秒 0.2 元)

更多更豐富的優惠活動暨相關優惠權益或服務之細節及限制條件，歡迎至花旗銀行網站 www.citibank.com.tw、「筆筆有機會」www.citibank.com.tw/HTC、「月刷月利 high」www.citibank.com.tw/5 或「月刷月有哩」www.citibank.com.tw/m 活動網站查詢。

謹慎理財、信用至上

花旗信用卡循環利率：6.88%~20%；大來卡年利率：16.75%~18%

循環利率基準日為 98 年 2 月 16 日 預借現金手續費：預借現金金額乘以 3.5%加上新臺幣 100

元 其他費用請上花旗網站 www.citibank.com.tw 查詢

各項優惠服務注意事項：

「筆筆有機會」抽獎活動：

1. 本活動係由花旗(臺灣)銀行(以下簡稱“本行”)與大來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所共同舉辦，活動期間自2013/5/10起至2013/6/30止。
2. 本活動僅限持在台灣發行之花旗VISA/MasterCard信用卡及大來卡正卡持卡人(以下簡稱“持卡人”)參加，附卡持卡人之刷卡消費金額將併入正卡持卡人帳戶內計算。
3. 本活動合格消費係指交易日於2013/5/10~2013/6/30且廠商請款入帳日於2013/5/10~2013/7/8之交易。本活動所認定之消費不含個人綜合所得稅繳款、信用卡預借現金、優利金、即利金、活用雙享金、餘額代償、彈利金、彈性分期金及其手續費、循環信用利息、掛失手續費、各式手續費、逾期滯納金、旅行支票、賭博籌碼、年費及其他未經核准的交易。
4. 持卡人於活動期間內持花旗/大來卡不限金額消費(分期付款之交易視為一筆消費，合格消費定義請詳注意事項第3點)，就可享有抽獎機會1次，有機會抽中新HTC One 16G 1台(市價NT\$19,900)，每人限得獎乙次，活動獎項共100台。本活動將於2013/7/31前於律師見證下公開抽獎，並會於2013/8/10前於花旗銀行網站最新公告公佈得獎名單，得獎人須同意授權本行得公開公佈其部份姓名、卡號及身分證字號，及寄發得獎通知函與得獎人，得獎人須配合本行/本公司辦理相關手續後始可領取獎項兌換券，2013/8/31前未領取獎項兌換券者視同放棄，恕無法兌換或補領，由備取得獎人遞補。需憑獎項兌換券於2013/9/30前至全臺神腦國際數位門市/神腦國際中華電信特約服務中心/中華電信神腦國際營業櫃檯兌換，如於領取兌換券後無論是否兌換贈品，仍需將此贈品所得併入所得計算及報繳所得稅申報。若有相關兌獎事宜，請洽本行/本公司卡片背面號碼通知本行/本公司處理。
5. 贈品說明：【新HTC One 16G】盒裝內含HTC原廠基本配件，商品以神腦門市現貨為準，請恕無法指定顏色，得獎人不得要求更換或折抵現金。
6. 本行/本公司將依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稅率標準，就本活動得獎人贈品所得扣繳或/及申報，得獎人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內之營利事業，所領取之贈品或於領取兌換券後無論是否兌換贈品，本行/本公司將依上述法令就贈品所得列單申報主管稽徵機關，並於隔年寄發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提供您將此贈品所得併入所得計算及報繳所得稅申報。若贈品價值超過新台幣20,000元者，得獎人需負擔10%稅金(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無論金額多寡，依法扣繳20%稅金)並出具繳稅收據後，本行/本公司再行支付獎項。
7. 本活動可兌換之商品相關圖片均由合作廠商提供，本行/本公司並非贈品或服務之出售人，若對因本活動兌換商品或服務內容有所爭議，請於消費時逕行向廠商洽詢。
8. 本行/本公司員工不得參加本抽獎活動。
9. 所有參加者所持有之本行/本公司信用卡於活動期間至回饋入帳日，皆需為有效卡且無逾期未繳款情況；持卡人所持有之本行/本公司信用卡發生遭限制或停止使用或延滯繳款之情事，本行/本公司保有取消持卡人活動回饋之權利。
10. 若持卡人因任何理由將刷卡買受之商品或服務退還或售回，或因簽帳單爭議，或虛偽交易，或持卡人係特約商店負責人、員工或其他共謀之人收受客戶買受商品或服務之價款後自行刷

卡，及其他違反誠信原則之方法取得回饋資格者，本行/本公司將逕予以取消活動回饋資格，並不另行通知。

「月刷月利 high」 刷卡回饋活動：

1. 本活動係由花旗(台灣)銀行(以下簡稱“本行”)與大來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所共同舉辦，活動期間自 2013/4/1 起至 2013/6/30 止。
2. 本活動僅限持在台灣發行之花旗 VISA/MasterCard 信用卡及大來卡正卡持卡人(以下簡稱“持卡人”)參加，但不適用於花旗·長榮航空聯名世界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鈦金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夢翔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遨遊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白金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金卡、花旗哩遇白金卡、花旗環球商務卡及大來·長榮航空聯名卡。附卡持卡人之刷卡消費金額將併入正卡持卡人帳戶內計算。
3. 持卡人於活動期間內持本活動適用之同一卡號之花旗信用卡、大來卡刷卡消費，每月每累積滿新臺幣 5,000 元(含)以上消費(不含分期付款交易、各項代繳費用、各項稅款、公路監理資費、學雜費等交易，以下簡稱“合格消費”)，且致電活動專線或上活動網站登錄，除原刷卡消費可得之紅利回饋，還可享有額外 1%現金紅利/刷卡金回饋(現金回饋白金卡享現金紅利回饋，其他卡別享刷卡金回饋)，亦即每卡每月每刷滿 5,000 元，即可獲贈額外 1%現金回饋(即 50 元)，未達下一回饋門檻(每 5,000 元)之消費恕不予回饋，另合格消費依本行系統入帳之交易日計算，恕不得跨月累計。持卡人參加本活動額外獲贈之現金紅利/刷卡金每卡每月回饋最高 500 元。(舉例：王先生於 4 月刷卡累積達新臺幣 17,800 元、5 月刷卡累積達新臺幣 2,630 元、6 月刷卡累積達新臺幣 56,200 元，故 4 月合格消費為新臺幣 15,000 元，則可享額外 150 元現金紅利/刷卡金回饋、5 月合格消費未滿新臺幣 5,000 元，則未符合活動回饋資格、6 月合格消費為新臺幣 55,000 元，但每月回饋最高 500 元，則可享額外 500 元現金紅利/刷卡金回饋，活動期間共可回饋 650 元現金紅利/刷卡金回饋)。
4. 本活動合格消費係指交易日於 2013/4/1~2013/6/30 且廠商請款入帳日於 2013/4/1~2013/7/8 之交易。本活動所認定之消費不含分期付款交易、各項代繳費用(水、電、瓦斯、電信費、有線電視費、停車費)、各項稅款(含綜所稅、房屋稅、地價稅、牌照稅、營業稅...等)、公路監理資費(臺北市汽車燃料費、交通罰鍰)、即時查即時繳線上繳費、學雜費之交易、信用卡預借現金、優利金、即利金、活用雙享金、餘額代償、彈利金、彈性分期金及其手續費、循環信用利息、掛失手續費、各式手續費、逾期滯納金、旅行支票、賭博籌碼、年費及其他未經核准的消費。HAPPY GO 聯名卡持卡人保險、捐款及公用事業代繳消費亦不予以回饋。如持卡人符合本活動之消費在 2013/7/8 後入帳，或信用卡於活動期間內升等或轉換而未獲回饋，請持卡人撥打本行/本公司客服專線(02)2576-8000 通知本行/本公司處理。
5. 持卡人須於 2013/4/1~2013/7/8 期間致電活動專線(02)2576-8000 按 086 或進入花旗銀行網站 www.citibank.com.tw 登錄取得回饋(活動期間內同一持卡人僅須登錄乙次，且於指定登錄期間完成登錄，所有於活動期間之合格消費可計算回饋)，逾期恕無法取得回饋。本活動回饋名額限量 20 萬個(同一卡號活動期間任一個月(含)以上之合格消費滿新臺幣 5,000 元(含)以上且完成登錄即為 1 個回饋名額)，如於前揭確認期間屆滿前已全數兌畢，本活動亦提前終止之，並將於本行網站上公告，持卡人可於 2013/4/16 起致電活動專線(02)2576-8000 按 086 查詢累積消費金額。本行/本公司最快將於 2013/8/31 前將額外贈送之回饋轉入持卡人符合獲

贈已開卡之信用卡帳戶中，並列示在信用卡月結單上且會於回饋時發送簡訊通知。本活動額外獲贈之現金回饋白金卡現金紅利不受每年累積最高回饋金額新臺幣 1 萬元整之限制。

6. 所有參加者所持有之本行/本公司信用卡於活動期間至回饋入帳日，皆需為有效卡且無逾期未繳款情況；持卡人持有之本行/本公司信用卡發生遭限制或停止使用或延滯繳款之情事，本行/本公司保有取消持卡人活動回饋之權利。
7. 若持卡人因任何理由將刷卡買受之商品或服務退還或售回，或因簽帳單爭議，或虛偽交易，或持卡人係特約商店負責人、員工或其他共謀之人收受客戶買受商品或服務之價款後自行刷卡，及其他違反誠信原則之方法取得回饋資格者，本行/本公司將逕予以取消活動回饋資格，並不另行通知。

「月刷月有哩」刷卡回饋活動：

- 1 本活動係由花旗(台灣)銀行(以下簡稱“本行”)與大來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所共同舉辦，活動期間自 2013/4/1 起至 2013/6/30 止。
- 2 本活動僅限持在台灣發行之花旗・長榮航空聯名世界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鈦金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夢翔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遨遊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白金卡、花旗・長榮航空聯名金卡、花旗哩遇白金卡及大來・長榮航空聯名卡正卡持卡人(以下簡稱“持卡人”)參加。附卡持卡人之刷卡消費金額將併入正卡持卡人帳戶內計算。
- 3 持卡人於活動期間內持本活動適用之同一卡號之花旗信用卡、大來卡刷卡消費，每月每累積滿新臺幣 3 萬元(含)以上消費(不含分期付款交易、各項代繳費用、各項稅款、公路監理資費、學雜費等交易，以下簡稱“合格消費”)，且致電活動專線或上活動網站登錄，除原刷卡消費可得之哩程/里數回饋，還可享有額外 600 哩程/里數回饋，亦即每卡每月每刷滿 3 萬元，即可獲贈 600 哩回饋，未達下一回饋門檻(每 3 萬元)之消費恕不予回饋，另合格消費依本行系統入帳之交易日計算，恕不得跨月累計。持卡人參加本活動額外獲贈之哩程/里數每月每卡回饋最高 3 仟哩。(舉例：王先生於 4 月刷卡累積達新臺幣 5 萬元、5 月刷卡累積達新臺幣 3 萬元、6 月刷卡累積達新臺幣 10 萬元，故 4 月合格消費新臺幣 3 萬元，則可享額外 600 哩程/里數回饋、5 月合格消費新臺幣 3 萬元，則可享額外 600 哩程/里數回饋、6 月合格消費新臺幣 9 萬元，則可享額外 1,800 哩程/里數回饋，活動期間共可回饋 3,000 哩程/里數回饋)。
- 4 本活動合格消費係指交易日於 2013/4/1~2013/6/30 且廠商請款入帳日於 2013/4/1~2013/7/8 之交易。本活動所認定之消費不含分期付款交易、各項代繳費用(水、電、瓦斯、電信費、有線電視費、停車費)、各項稅款(含綜所稅、房屋稅、地價稅、牌照稅、營業稅...等)、公路監理資費(臺北市汽車燃料費、交通罰鍰)、即時查即時繳線上繳費、學雜費之交易、信用卡預借現金、優利金、即利金、活用雙享金、餘額代償、彈利金、彈性分期金及其手續費、循環信用利息、掛失手續費、各式手續費、逾期滯納金、旅行支票、賭博籌碼、年費及其他未經核准的消費。如持卡人符合本活動之消費在 2013/7/8 後入帳，或信用卡於活動期間內升等或轉換而未獲回饋，請持卡人撥打本行/本公司客服專線(02)2576-8000 通知本行/本公司處理。
- 5 持卡人須於 2013/4/1~2013/7/8 期間致電活動專線(02)2576-8000 按 089 或進入花旗銀行網站 www.citibank.com.tw/m 登錄取得回饋(活動期間內同一持卡人僅須登錄乙次，且於指定登錄期間完成登錄，本活動適用卡別上之所有於活動期間合格消費可計算回饋)，逾期恕無法取

得回饋。本活動回饋名額限量 2 萬個(同一卡號活動期間任一個月(含)以上之合格消費滿新臺幣 3 萬元(含)以上且完成登錄即為 1 個回饋名額)，如於前揭確認期間屆滿前已全數兌畢，本活動亦提前終止之，並將於本行網站上公告，持卡人可於 2013/4/16 起致電活動專線 (02)2576-8000 按 089 查詢累積消費金額。本行/本公司最快將於 2013/8/31 前將額外贈送之回饋轉入持卡人符合獲贈已開卡之信用卡帳戶中，並列示在信用卡月結單上且會於回饋時發送簡訊通知。

- 6 所有參加者所持有之本行/本公司信用卡於活動期間至回饋入帳日，皆需為有效卡且無逾期未繳款情況；持卡人持有之本行/本公司信用卡發生遭限制或停止使用或延滯繳款之情事，本行/本公司保有取消持卡人活動回饋之權利。
- 7 若持卡人因任何理由將刷卡買受之商品或服務退還或售回，或因簽帳單爭議，或虛偽交易，或持卡人係特約商店負責人、員工或其他共謀之人收受客戶買受商品或服務之價款後自行刷卡，及其他違反誠信原則之方法取得回饋資格者，本行/本公司將逕予以取消活動回饋資格，並不另行通知。

本產品總費用年百分率：A.計算範例：分期帳款金額 10 萬元，分期期數 12 期。本產品目前不收取分期利率或各項相關費用，惟持卡人如遲誤繳款期限或未於每月繳款截止日前付清當期最低應繳金額，本行/本公司將依信用卡約定條款收取遲延利息以及滯納金。B.本廣告揭露之年百分率係按主管機關備查之標準計算範例予以計算，實際條件，仍以銀行提供之產品為準。且每一客戶實際之年百分率仍視其個別產品及個人信用狀況而有所不同。C. 本總費用年百分率之計算基準日為 101 年 5 月 10 日。

關於花旗

花旗是全球金融服務的領導品牌，在一百六十多個國家擁有約兩億的顧客。花旗向消費者、企業、政府及機構客戶提供各種金融產品和服務，業務範圍包括：零售銀行與信用卡、企業與投資銀行、證券經紀服務以及財富管理。更多資訊請參考花旗網站 www.citigroup.com。